

阜平县民政局文件

阜民监字〔2026〕3号

阜平县民政局 关于印发2026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股室：

为实现我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在民政监管领域的全流程整合，确保民政监管领域抽查的全覆盖、常态化，现印发《阜平县民政局2026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

阜平县民政局

2026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、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，实现我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，推进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建立本局双随机抽查机制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持续深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常态化、精细化、智能化，强化民政监管系统内部联合抽查和跨部门联合抽查，拓展“一业一查”监管模式，不断扩大联合抽查的覆盖面和占比率，防止重复检查、多头检查；深入推进信用风险差异化抽查，聚焦问题线索、风险隐患和重点领域，开展靶向抽查，提升监管效能；探索开展非现场检查，切实压减涉企检查频次，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，助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夯实工作基础。依托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，持续推进“一单两库”规范化、精细化，动态调整并公示本级系统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按照监管层级及时在监管平台中完成抽查事项认领。结合监管实际，精准维护检查对象名录库，在运用信用标注结果的基础上，做好新增主体的认领、非经营主体类监管

对象导入，并按照检查对象行业类别和监管领域、执法检查人员业务专长和执法资质，对“两库”进行分类标注管理，实现对检查对象精准索引和精准抽取、执法人员精准匹配。

（二）规范工作流程。规范抽查工作计划。根据上级要求和本地监管实际，统筹制定2026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，并及时向社会公示。严格规范年度抽查计划的线上、线下动态调整工作程序，对确需增加或取消的抽查计划，及时调整并公示。规范实施抽查检查。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安排，依据《河北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》，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抽查检查，“冀上双随机”掌上端上线入企检查二维码后，实施“扫码入企”检查，通过“事前告知、事中记录、事后回看”，对执法检查全过程监督，使涉企检查更加规范、透明。规范抽查结果处置。抽查结束后，及时公示检查结果，并依法做好后续处置工作，实现抽查闭环管理。

（三）深化联合精准监管。坚持“应合尽合、应联尽联”原则，深入推进系统内部联合和跨部门联合抽查，深化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监管模式，不断拓展联合监管领域和范围，能联合实施行政检查的，不得重复检查、多头检查，切实压减检查频次，提升联合监管效能。合理确定、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实施差异化抽查，进一步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。除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外，在本年度内对信用风险低的同一经营主体，原则上不得重复抽查。

（四）探索非现场检查。积极探索建立非现场监管工作制度和业务流程，以抽查事项清单为引领，以制定年度抽查计划为抓手，科学合理确定非现场检查任务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加大探索推进力度，拓宽非现场检查场景，将推行非现场检查作为为经营主体松绑减负的有力抓手。

（五）开展靶向抽查。结合投诉举报、舆情监测、风险预警等发现的问题线索，组织开展靶向抽查，加大抽查问题处置和惩戒力度，促进市场环境健康有序发展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充分认识、全面深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重要意义，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持续跟踪问效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。在市局相关业务科室的指导下，按时完成年度抽查工作任务，提升本条线抽查工作成效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查找问题不足，督促整改落实。积极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回访和调研，发现抽查检查走形式、随意录入检查结果等问题，要在一定范围内予以通报。

（二）严格抽查纪律。要严格落实国务院、市场监管总局、省、市关于规范行政检查的部署要求，推动行风建设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，规范抽查检查行为，检查时要做到“五个严禁”“八个不得”，坚决杜绝任性检查、运动式检查和以各种名义变相检查等行为，自觉维护市场监管良好形象。

（三）加强信息反馈。为提高随机抽查的工作效能，抽查人

员要及时梳理在检查中遇到的问题、意见建议以及好的经验做法，随时反馈至信用监管股。

附件：《阜平县民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》

联 系 人：杨术发

联系电话：0312-7228730

电子邮箱：fupingminzhengju@163.com

附件：

阜平县民政局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
成员名单

组 长：王建栋 局 长

副组长：赵志田 副局长

白 冰 副局长

成 员：办公室

养老服务组

社会组织组

殡葬管理所